

## 附錄六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連同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k) 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及
- (b)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a) 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副本。

### 展示文件

自本文件日期起14日內，以下文件的副本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sw.com.hk](http://www.csw.com.hk)展示：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歷史財務資料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一；
- (c) 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發出的鑒證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二A；
- (d)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e)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所選定物業權益編製的函件及估值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f)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及中國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書；

## 附錄六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g) 我們有關香港公司法例的法律顧問李偉斌律師行就本集團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香港法律意見書；
- (h) 我們有關美國公司法的法律顧問Nixon Peabody LLP就本集團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美國法律意見書；
- (i) 我們有關柬埔寨法律的柬埔寨法律顧問Rajah & Tann Sok & Heng Law Office就本集團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出具的柬埔寨法律意見書；
- (j) 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Harney Westwood & Riegels編製的意見書，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四所述開曼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k)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報告，「行業概覽」所載資料摘錄自該報告；
- (l) 我們的轉讓價格顧問安永稅務及諮詢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轉讓定價安排出具的報告；
- (m) 開曼公司法；
- (n)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k)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
- (o)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a)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及
- (p)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b)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所述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